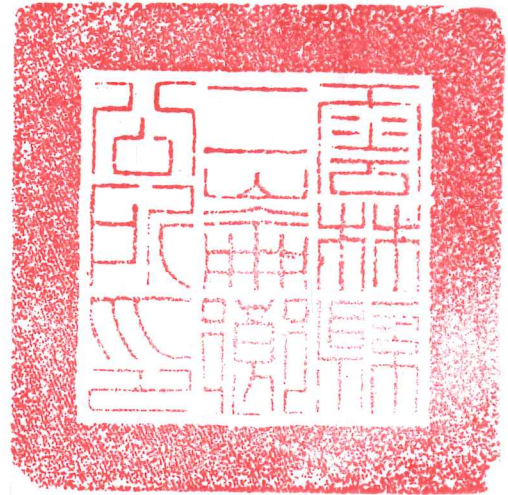


## 雲林縣二崙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二鄉民字第1120300237B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二定安字第26號」（土地坐落：永定厝段1962地號）清查作業，出租人異動變更登記案，因部分出租人現況或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為辦旨揭案件，本所業於112年4月25日二鄉民字第1120300179號函通知在案，惟部分出租人現況或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- 三、相關文書留置於本所民政課或寄送通知地址之郵務機關，請應受送達人(或繼承人)於公告期間內持身分證及印章領取通知。
- 四、如對租約變更事項有所異議，請於公告日起20日內檢附身分證證明以書面向本所陳述，逾期未提出者，本所將依據「臺灣省耕地租約登記辦法」規定逕為辦理租約變更登記。

鄉長鍾東榮